

上海大学国际部

国际部（2024）1号



关于印发《上海大学本科生赴国际组织实习认定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学院：

《上海大学本科生赴国际组织实习认定工作实施细则》已经 2024 年度第 2 次国际部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大学本科生赴国际组织实习认定工作实施细则

为培养具有中国情怀、国际视野和国际竞争力的全球治理人才，加强国际组织人才培养，规范本科生赴国际组织实习认定工作，根据国家和上海市相关文件精神以及《上海大学海外学习交流管理办法》（上大内〔2021〕231号）、《上海大学2024年推荐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上大内〔2023〕146号），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国际组织定义

国际组织是指三个及以上国家或其政府、人民、民间团体基于特定目的，以一定协议形式成立的跨国机构，是制定国际规则、协调多边事务、分配国际资源的重要平台，是全球治理的重要阵地。国际组织包括国际政府间组织（三个及以上主权国家）和国际非政府组织（个人或团体）。

国际政府间组织相关名单可参考外交部和高校毕业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信息服务平台网站。

二、认定条件

申请对国际组织实习经历进行认定的本科生，应符合如下条件：

1. 获得国际组织正式录用通知，以实习生身份在国际组织固定岗位工作，完成实习任务并获得官方出具的实习证明或证书。

2. 实习形式为线下实习的，认定范围为赴国际组织总部及总部外机构办事处进行3个月及以上的实习；实习形式为线上实习的，认定范围为在国际政府间组织进行3个月及以上的实习。

3. 实习学生应在上海大学学生本硕博一体化平台履行实习项目申报手续并获得批准。如赴海外国际组织线下实习，出发前应在PIM流程与智能管理平台“因公出国（境）申报流程”准确填报因公出国（境）申请信息并获得批准。

三、认定程序

1. 每年9月前，按相关通知要求，申请人填写《上海大学本科生赴国际组织实习认定表》并准备认定材料，经学院审核后统一提交至国际部。

2. 国际部根据以上认定条件进行认定，并将认定结果反馈学院。

四、认定材料

1. 上海大学本科生赴国际组织实习认定表
2. 录用通知复印件
3. 实习证明复印件及双方联系的证明文件
4. 国际组织简介（网址、文字介绍等佐证材料）
5. 其他证明材料

五、监督检查

申请人须保证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若出现弄虚作假的行为，将取消认定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六、附则

1.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上海大学本科生赴国际组织实习认定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国际部〔2022〕2号）同时废止。

2. 本实施细则由国际部负责解释。